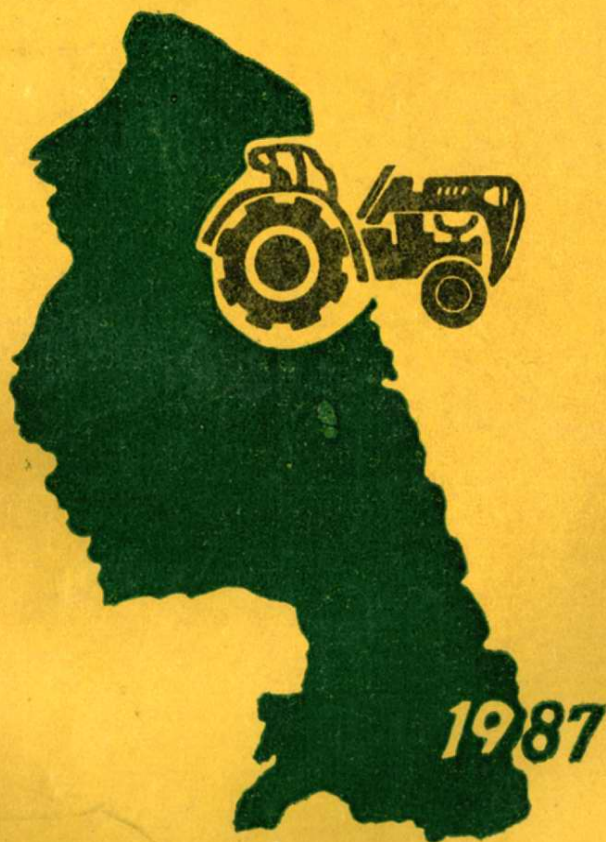


003784

盐城市志 农业机械化志

YAN CHENG SHI ZHI NONG YE JI XIE HUA ZHI



盐城市农业机械化志编纂委员会
一九九三年十月

盐城市志 农业机械化志

转赠。

金章霖

赠阅

郭素鸣 盐城
一九九三年十月

图书馆

94.6.28.

盐城市农业机械化志编纂委员会编

一九九三年十月

《盐城市志·农业机械化志》编纂

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

主任	许树立				
副主任	钱志浩	邵明泽			
顾问	仇道				
委员	季士清	罗汉亚	王心怀	陈文渊	
	辛作亚	李正明	陶永兴	刘伟标	
	仇肇堂	吴志强	邵春涛	蔡国钧	
	周桂宏	单咸斌	侯裕昌	张金年	
	尹怀朗	龚炳权			
办公室主任	邵明泽(兼)				
办公室副主任	罗汉亚	陈文渊			
主笔	袁文高				
执笔	袁文高	胥舒虹(图、照)			

序

农业机械是现代人类征服自然、改造自然、进行农业生产、创造财富的重要工具,是现代化大农业中技术含量较高的生产资料,是农业现代化的重要标志。建国40多年来,盐城人民在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遵循毛泽东主席关于“农业的根本出路在于机械化”的教导,从少到多,从低到高,由点到面地发展农业机械化。至1992年,农业机械原值已达5.4亿元,拖拉机、柴油机动力机械近200万千瓦,拥有耕、耙、播、收、脱粒、加工、植保、运输等配套农具30多万台(件、套),耕、播、灌、植保、机收、脱粒等主要作业项目的机械化水平分别达到81.6%、19.6%、84.6%、20.3%、4.77%、87.3%,粮食饲料加工、运输基本实现了机械化,以农机管理、维修、供应、培训、科研、试验鉴定、推广、安全监理、多种经营为中心自上而下的体系已形成。全市195个乡镇都建有农机管理服务站,设有农机修理和供应门市;85%以上乡(镇)建有乡级农机培训基地和供油点;村级农机服务组织覆盖面达90%以上,服务功能日趋增强。农业机械化事业的发展,促进了农、林、牧、副、渔的全面发展。全市从1949年到1992年,粮食总产由69万吨增加到436.1万吨,棉花总产由0.74万吨增加到17.3万吨,农业总产值由4.01亿元增加到96.8亿元,农村人均纯收入也由30多元增加到800多元,农村呈现一派欣欣向荣的景象。

盐城市农业机械化从建国初期的基本空白,发展到今天这样的规模,令人鼓舞。尽管与发展农业现代化的需要比,还存在较大差距,然而在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盐城特点的农业机械化道路上,我们毕竟有了一个好的开端。

《盐城市志·农业机械化志》全面、系统、详尽地记述了农业机械化各个方面发展的起伏沉浮,为各级各部门制定农机化政策和社会各界了解农机提供了丰富可靠的史实,对借鉴过去、裨益未来很有价值。

国内外发达地区的发展事实证明:没有农业机械化,就没有农业的现代化;没有农业现代化,就不可能有整个国民经济的现代化。我深信,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机制的建立,农业基础地位的加强和“科技兴农”战略实施,农业机械化将会更加充满生机。经过几代人持续不断的努力,盐城市全面实现农业机械化的宏伟目标一定能实现!

徐鍾

一九九三年八月

凡 例

一、本志分五章十九节,首有概述;中列机构沿革;农业机具;管理;教育、科研、鉴定、推广;农机具供销共五章。各章均按第三人称记其事发展始终,不加评论;末有大事年表、先进录、多种经营管理等附录。

二、本志断限: ~1987 年底。各章节上限以开始年代起点,纪实文字从简,下限断于 1987 年。历史纪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前,以朝代、年号纪年,用括号夹注公元纪年,不写帝王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均以公元纪年。年代以 0~9 作为起迄,例二十世纪七十年代为 1970~1979 年。

三、本志用规范的语体文,采取“事以类从、横排竖写”,其分类方法,先按农机的本质属性分章,再按内部关联分节;(因农机制造分工由机械志写,故未列入)。以“志”为主体,全面记载全市农机的起源与发展历程,对综合数字以“表”统计,部分事物以“图、照”反映概貌。

四、本志资料来源,主要是查阅历史档案、书刊,各县(市、区)农机史志、市直相关单位的志稿和走访老农机工作者,审慎考证,力求准确。专志中的统计数字,除文中已注明出处外,其余均为《国民经济统计资料》(盐城市统计局编)、《农业机械化统计年报》,对历史上曾隶属过农机归口管理,只在个别章节从略记之,未统计在内。

五、本志所记载的度量衡计算单位,1949 年以前因各地无法统一,仍以旧制;1949 年以后的按国家统一法定的度量衡计算单位。人民币,新中国成立后,1953 年 3 月前所使用的旧人民币,一律已换算为新人民币。

六、附先进录中收录受市政府(或相当市级)以上单位表彰奖励的单位和个人。

目 录

序	
凡例	
概述	1
第一章 机构沿革	9
第二章 农业机具	12
第一节 耕作机具	12
一、农具	
二、拖拉机及配套农具	
附:主要年份耕作机具保有量及机耕面积统计表	
第二节 种植机具	17
一、三麦种植机具	
二、水稻插秧机	
附:与插秧机配套的简易隔膜盘育秧技术简介	
三、棉花种植机具	
第三节 排灌机具	23
一、排灌工具	
二、排灌机械	
第四节 植保机具	27
一、手动喷雾(粉)器	
二、机动喷雾(粉)器	
第五节 收获机具	29
一、收割机具	
二、脱粒机具	
三、谷物清扬机具	

第六节 农副产品加工机具	35
一、粮食加工机具	
二、油料加工机具	
三、饲料加工机具	
四、棉花加工机具	
第七节 运输机具	40
一、农用运输车	
二、农用运输船	
第八节 渔业机具	43
第九节 其他机具	44
第三章 管理	45
第一节 所有制与经营形式	45
一、私人所有与经营	
二、集体所有与经营	
三、国家所有与经营	
第二节 机务管理	51
一、机具使用保养管理	
二、机具维修技术管理	
第三节 计划物资管理	56
附：1980—1987 年农用柴油计划与实绩图	
第四节 财务管理	58
一、农机作业成本管理	
二、专项收费管理	
三、投资管理	
第五节 安全监理	62
一、监理队伍	
二、监理业务	
附：关于做好夏收防火和农机安全生产的通告	
第四章 教育、科研、鉴定、推广	69

第一节 教育	69
一、短期培训	
二、正规教育	
第二节 农机科研	73
一、群众性科研	
二、专业性科研	
附表一：农机科研单位与学会简表	
附表二：1963—1987年农机主要科研课题及成果统计表	
第三节 鉴定、试点、推广	82
一、鉴定	
二、试点	
三、推广	
第五章 农机具供销	89
第一节 经营网点	89
附：(1960—1987)年盐城市农机供销网点概况表	
第二节 经营业务	91
一、业务	
附：主要农机具进、销、存表。	
二、效益	
附：农机进、销、存总额、资金、利润情况表。	
附录一：大事年表	95
附录二：先进录(先进集体、先进个人)	112
附录三：多种经营管理	117
评审意见	120
后记	121

概 述

盐城市内陆古代为渲泄淮河洪水的浅海滩,地势平坦,水网密布,气候湿润多雨,年平均降水量为 1011 毫米,年平均气温 14.2℃,无霜期 213~220 天,适宜粮、棉、油、桑、果等农作物的生长,素称“渔米之乡”,为农业机械化提供了广泛的用武之地。

盐城市的农业生产历史悠久,早在北宋末年(1127 年)就始植旱粮杂谷,明代(1368 年)以后发展到每年种一季水稻,按照“劳动是从制造工具开始”^①的说法,市境的先民们在 800 年前就开始用木犁、锄、铧、镰刀等手工工具了。用什么样的劳动工具搞生产,是区别各种时代的标志之一。1917 年盐城镇有一私人购柴油机与胶带磨车经营碾米业。1929 年裕华垦植公司(现大丰县境内)为引淡排盐,建起第一座扬水机站。1930 年(民国 19 年)新丰镇(现大丰县境内)厂主李汉文等筹集股金并借助上海大生资本购置 8 台“洋车”轧棉花。1935 年疏浚淤黄河故道、为排除其龙沟积水而购置少量柴油机和水泵,后机械碾米、抽水、轧花在市境农村零星应用。这 30 多年的艰难起步,标志着市境农民对用农机化来提高生产力的向往,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由于市境战乱频繁,地主盘剥,农业机械不仅没有得到发展,而且到 1949 年统计时,一台在用的农业机械也没有。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市境农民在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完成土地改革和农村社会主义改造,医治战争创伤,恢复国民经济,在建设社会主义的过程中,贯彻毛泽东主席关于“农业的根本出路在于机械化”的教导,^②围绕提高农村生产力、增强抗灾能力、兴办农业机械,使农业机械经历了从无到有,由少到多,从半机农具到机械化农具的发展历程,到 1987 年底,大体经历了以下四个阶段:

一、国营示范办农业机械化阶段(1949~1957 年)。这阶段经历了国民经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3 卷,人民出版社 1972 年出版第 513 页。

② 《中国农业机械基本情况》(中国农业机械化科学研究院编)第十三页:1959 年 4 月 29 日毛泽东主席在《党内通信》里指出。

济恢复和建设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共8年多。这阶段农机化事业在工业基础十分薄弱,根本没有农机工业,只能用手工方式生产些锄头、镰刀等简单农具的基础上发展。其主要特点是:从粮、油、棉加工到耕作、排灌机械化,从少到多地逐步示范推广;资金以国家投资为主,机械以进口的大中型为主;人员以国家调配为主,如抽调热心农机化事业的县委书记或县长任国营拖拉机站站长、区委书记或区长任机耕队长。

1949年底市境分别在射阳县合德镇、台北(现大丰)县大中集镇各安装4套80片锯齿轧花机和1台美制剥绒机,建起棉产区第一批轧花厂;1950年又在盐城、建湖等地兴办26个国营油米加工厂。1952年为帮助棉农防治病虫害,首先在垦棉区推广手动喷雾器3031架;同年4月,中国人民解放军步兵第102师改编为农业建设第四师,(以下简称农四师),用拖拉机等现代化农机具在市境滨海、射阳两县交界的海滩上建立国营淮海机械化农场。1954年在滨海(现响水)县康庄乡康庄农业合作社示范推广畜拉双轮双铧犁耕田,后在全区推广双轮双(单)铧犁和中耕器13725部(件),因未注意因地制宜,推广中有80%未用;同年4月,国家投资在市境建湖县杨巷安装10台套柴油机与水泵,建起第一座国营流动抽水机站。据建湖县永丰村调查,机灌1820亩稻田,平均亩产水稻144.33千克,较上年用风和人畜力提水灌溉增产66.4%。1954年冬和1955年春,国家又投放从苏联、波兰、美国等进口的大中型拖拉机,在市境滨海县、大丰县、射阳县新洋三处的海滩头上建起三个国营农业机器拖拉机站,为农民垦荒种植服务;据当年各点的对比试验,机耕地较当时用牛耕地平均工效高30倍,每亩增产30%以上。1956年随着电力的发展,国家又投资在盐城县城南高级社(现南门大桥南隅)安装电动机和离心泵,建起第一座国营电力灌溉站。为加强国营机电站的领导和建设工作;1956年8月盐城地委决定成立盐城专员公署农业机械管理科。

至1957年底,全区农机总动力发展到1.14万千瓦,其中柴油机动力有1.12万千瓦;电动机动力0.02万千瓦;轧花厂8个,拥有锯齿、皮辊、剥绒等轧花机械386台、2500千瓦;油米厂54家;拖拉机站4个,拥有拖拉机155台、5074千瓦;抽水机(电灌)站132座,排灌机械368台、6323.5千瓦。年机械加工皮棉10610吨,棉短绒35吨;完成机耕面积18.63万亩,占总耕地面积1.7%;实现机电排灌面积22.4万亩。更重要的是培养了506名懂管理、会操

作、会维修保养的农机化技术骨干,为盐城的农机化事业起了示范作用。

二、集体试办农业机械化阶段(1958—1965年)。这阶段主要经历了国民经济第二个五年计划和三年调整时期,共8年。这阶段农机化事业发展的主要特点是:重视农机人才的培养,先后建起“大丰农业机械化学校”等四所农机中专校和“淮海农场机训班”等四所农机专业培训班;农机工业有新的起步;人民公社依靠集体的力量和社员群众对农具改革的热情,添置机电动力,以社级置办为主。

1958年农村实行人民公社化以后,为满足人民公社使用拖拉机需要农机人才的要求,9月淮海农校招收学制3年的80名农机专业的中专学生;是年12月江苏省人民委员会决定将拖拉机站下放到县,实行“国有社营”,同时社队为提高劳动效率,发动社员群众掀起农具改革的高潮,先后研制出单行棉花播种机、三齿耘锄、人力打稻(脱粒)机、胶轮车、手扶插秧机等半机械化农具。这些机具虽大部分未得到推广应用,但萌动了市境农机工业的发展,各地陆续将县、社铁木业生产合作社联营成为具有一定规模的农业机械合作工厂(农具社);但在大搞“轴承化”、“绞索化”的过程中浪费较大。且在农田深翻化中,片面地用大拖拉机深耕,使沿海农田返碱,影响庄稼立苗。1960年1月,为使农机制造工业、农机具改革及科研、培训、供应等工作健康地发展,盐城地委决定成立盐城专员公署农业机械局,各县同时建立农业机械科。并在大丰、盐城新建两所农机中专校,先后为市境培养650名农机中专生;1961年为帮助市境里下河水网地区农民解决沤田耕作难的问题,国家投放178台电犁设备在盐城县(现郊区)、建湖县的有关公社设立国营电犁耕作站;1962年射阳县引进11台机动脱粒机进行机械脱粒的示范推广;1963年始,国家投资2380.81万元的机电排灌机械在里下河主要河道建造三级渠系的固定排灌站,每站约负担万亩稻田的灌排任务;1964年和1965年从常州调进工农~7型(后被东风—12型替代)手扶拖拉机(以下简称“手拖”)76台,分别在射阳县新洋、黄尖公社及各县的机械化试点大队试用,为大、小队(村、组)办机械化摸索经验,闯出路子。

经八年的发展,盐城的农机工业不仅能制造小型农具,而且能制造出结构较为复杂的柴油机1400台、10552.2千瓦,水泵2295台,促进了农机化的发展,到1965年底,全区农机总动力发展到8.06万千瓦,比1957年增长6.1

倍;其中农用排灌机械比1957年增长8.5倍;大中型拖拉机比1957年增长1.4倍;手拖76台、430千瓦;机动脱粒机1348台,粮食饲料加工机械337台。八年累计完成机电排灌面积851.07万亩,比前8年增长70.6倍;机耕面积386.71万亩,比前8年增长6.7倍;农副产品加工、场头脱粒等机械化亦有较快的发展;还培养和培训各类农机人员3500多人次,为集体全面发展农业机械化准备了技术力量。

三、集体全面发展农业机械化阶段(1966~1979年)。这阶段经历国民经济建设的第三、四和第五个五年计划的前4年,共14年。这阶段农机化发展的主要特点是注重抓农机化的基础建设:一是抓农机工业,农机制造由协作、仿制发展到改进、设计、批量生产的能力,如1979年柴油机的年产量由1965年的301台发展到12633台,增长41倍;手扶拖拉机的年生产能力达4500台。14年中社队累计投资24467万元购买以种植业为主的中、小型农机具,其中绝大多数为本地生产的农机产品。二是抓农机修理网点,县县、社社建立农机修造厂,1979年修理拖拉机28478台、柴油机74818台,各种配套农具98651台(件),基本达到了“大修不出县、中修不出社、小修不出队”的要求。三是抓科研、教育,至1979年底全系统共有农机化专业科技人员157人,其中有技术员以上职称的107人。建起地、县农机化科学研究所9所、农机试验鉴定站1个,有专门从事农机科研人员107人;14年中共完成科研课题100多项,通过省、地区级以上鉴定的有37项,其中有4项获省、部级科技成果奖;农业机械化培训班(校)6座,有专职教职工45人,14年内为社、队培训农机人员10.62万人次,使全区68493人的农机队伍,平均每人受训1.55人次。四是抓基层农机管理,至1979年底建立起社(镇)农机管理站181个,占乡、镇总数的95%,有管理人员1194人;并在机驾人员中普遍实行“定人、定机、定油耗、定成本、定报酬”的奖赔(以下简称“五定”奖赔)责任制,使农机作业量增加,油耗和费用下降,仇道局长曾代表盐城地区行政公署农机局到全国农机工作会议书面介绍实行“五定”奖赔的经验。

这十四年中不尽人意的主要是:受极左路线的影响,一方面把农机化当政治任务压,不顾农机产品性能和质量,盲目生产推广了2136台手动和机动插秧机、139台割晒机、30台耘耖机和手扶拖拉机小链轨,没有投入田间作业就基本变成废物,直接经济损失1200多万元。另一方面不注意把机械化替代出

的劳动力引导到向生产的深广度进军,常发生“人机争劳”、“人机争酬”的矛盾,农民有“增产的粮食被机械化吃了”的说法,加之农业机械农忙务农后,农闲去搞运输或工业被斥为“不务正业”而导致大半年闲。

1966年始,市境贯彻全国两次(1966和1971年分别召开的)农业机械化会议确定的“农业机械制造以地方为主,农机产品以小型为主,农机购买以集体为主”的方针,地、县、社三级采取积极措施,全面发展农业机械化。是年柴油机年产量就由1965年的301台增加到701台,翻一番;1969年盐城地区拖拉机厂试制成功东风—12型手扶拖拉机;同年盐城县(现市郊区)首家组建县级农机修造厂后,各县、社相继建起农机修造厂,1970年农用水泵、脱粒机、机引犁耙等均已形成千台以上的生产能力。

1974年8月25日《人民日报》以“新同大队土法上马,大搞农机具改革”为题,发表了新华电讯,向全国介绍了射阳县黄尖公社新同大队为解决手扶拖拉机进棉田的问题,土法上马,开展群众性科研,创制出适应粮棉套作的“洋头土尾”十条龙共30多种(件)配套农具的经验,随后江苏和中央新闻电影制片组、厂,分别到黄尖公社拍摄了《粮棉间套作机械化》的新闻简报;上海科教电影制片厂又在黄尖拍摄了《棉粮间作套种机械化》的科教片,向国内外发行,推动农业机械化的发展。同年10月,盐城地区革命委员会决定,建立盐城地区农业机械化研究所,后8个县也相继建立县级农业机械化研究所(以下简称农机化所);11月,响水县建起第一座县级农业机械化训练班,是年盐城地区革命委员会以盐革发(1974)7号文确定东台县三仓、大丰县丰富、盐城县步凤等16个公社,作为沿海棉区农机具试验推广的试点单位;1975年又扩大到里下河、淮北旱谷区共8个县38个社镇。1975年始地、县、社普遍建立党政分管农业负责人和有关职能部门负责人参加的农业机械化领导小组,地、县、社三级农机管理机构也逐步健全,至1979年底,全区地、县级有9个农机管理局,181个社镇建起管理、使用、供应、修理、制造、培训“六合一”的农机管理站,为加速农业机械化的进程提供了组织保证,促进了农业机械化的发展,至1979年底全区农机总动力发展到94.25万千瓦,较1965年增长10.7倍,平均每千瓦负担耕地由1965年的125.4亩下降到10.34亩;大中型拖拉机比1965年增长2.46倍,手扶拖拉机比1965年增长379.2倍,耕作机械每千瓦负担耕地由1965年的813.6亩下降到34.8亩,大中型拖拉机配套比由1:4.85下降到1:

1.80;手扶拖拉机配套比由1:2增长到1:2.22;机具的种类也由耕、耙、运老三样扩大到埋青、灭茬、播种、开沟等14种;农用排灌机械动力比1965年增长7.5倍;机动脱粒机增长17.9倍;拥有粮饲加工机械38590台,机动植保机械4728台,农用载重汽车141辆;农机总值达1.73亿元,占社、队固定资产总值的65%以上。这众多的农业技术装备,成为社、队生产力的重要组成部份;使农民梦寐以求的“耕田、车水、推磨,不用人和牛”变为现实。1979年实际完成机耕面积595.39万亩、占总耕地面积的61.13%;机电排灌面积达690.41万亩,占有效灌溉面积的94.6%;机播达64.38万亩,占三麦播种面积的14.3%;脱粒、粮饲加工、植保等项农活基本实现了机械化和半机械化,抗御旱涝灾害、防治病虫害方面发挥了人、畜力无法胜任的作用,1978年和1979年是盐城历史上罕见的大旱年,仍夺得粮棉大丰收,1979年全区粮食总产由1965年的1268875吨提高到2942079吨,增长131.86%;单产由1965年的110千克增长到259千克,增长135.5%;棉花总产由3.5万吨增长到18.2万吨,增长4.2倍,单产由12千克增长到68千克,增长4.67倍,这里面农业机械化起了不容忽视的作用。

四、国家、集体、个人一起办农业机械化阶段(1980~1987年)。这阶段经历了国民经济建设第五个五年计划的最后一年,第六个五年计划以及第七个五年计划的前两年,共8年。这阶段农机化发展的主要特点:一是农机化突破了种植业的局限,向农、林、牧、副、渔、工、商、运、建、服各业发展,农机投资以农民个体为主,8年内平均年增3400多万元;而每年农民私人投资近3400万元购置农业机械;二是机型以适应一家一户的小型农机为主,8年中大中型拖拉机下降41.99%;小型拖拉机增长78.96%。三是国营拖拉机站和乡(镇)农机站转入以服务为主,如响水县拖拉站转向专搞汽车、拖拉机修理服务的厂家;射阳县黄尖镇农机站搞植保专业服务队,承包3723亩粮棉田,每年为农民节省治虫用工10000多个;192个乡镇农机站还购置215台机械功率油耗仪和153台不拆卸检查仪,每年为农机户搞检测调修手扶拖拉机(含s195柴油机)25362台;并在搞好服务的同时,狠抓多种经营,八年中全市192个乡镇农机站的多种经营产值比1979年增长83.5%、利润比1979年增长17%。四是普遍实行合同制,农机田间作业全面实行“油、田、机”三结合的农机服务合同制,农机管理人员全面实行了“岗位目标责任制”合同,经营实行承包合同

制。

存在的问题是：由于联产承包责任制初期缺乏经验，忽视必要的农机管理和引导，使农机的主机与配套、农机与农艺、动力与能源的发展失调；将集体农机具折价转让时，价格定得畸低，造成抓阄定机手，有的机手只给部份折价款，将机用坏了又还给村组，使集体农机固定资产损失较多，个体农机大多露天存放，机况下降，机具老化。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随着农村联产承包责任制的推行，农业机械化也随之进行了变革。1980年滨海县首先改农机“五定”奖赔责任制为“一包田、二包钱、三包机况、四包安全”的包机到人责任制。1981年8月，东台县先烈乡农机站为解决一家一户购机费用大的问题，花三万多元添置6行条播机、机动喷雾器等123台(件)农机具，首家开展机具租赁业务，为农民种田服务。1983年始全市农村普遍落实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响水县根据国家允许农民个人购买、使用、经营农机的政策，结合大、小队经济核算单位解体的实际，在农村工作部的指导下，首先将原大、小队集体所有的农机折价转让给农户所有与经营；随后由北向南推广，先后有占保有量80%的手扶拖拉机、柴油机等集体的中、小农具转让给农户所有与经营。许多农户为致富而千方百计地筹措资金购买新农业机械，如响水县小尖镇伏西村33个农户就有29户买手扶拖拉机。为引导分散在千家万户的农机更好地为农服务，响水县农机股杨祖旺股长和周集农机站的同志一起搞试点，实行“油、田、机”三结合的农机作业服务合同制，在市内外起了带头示范作用。1984年市郊区为把组织农机为农服务的任务落实到基层，采用“村推荐、乡考核、区统考”择优聘用的办法，聘用村农机管理员，后在市内推广，4139个农业村先后都聘用了村农机管理员，并通过收取农机作业管理费的途径，落实他们的劳动报酬。是年11月射阳县兴桥镇农机站在市、县有关部门的指导下，为机手提供功率油耗检测调修的技术服务，随后各乡镇农机站陆续效仿，开展为广大机手提供检测调修的技术服务。1986年始在经济条件较好的郊区秦南镇高侍村、大丰县洋心洼乡陈湾村、东台市富安乡的建团村等村恢复和建立村级农机化服务队的工作，据1987年底统计，全市有599个村建立了集“生产服务、管理协调、资金积累”三大职能的农机服务队，为农机走“组织起来”的道路起了较好的示范作用。

这8年农机化事业在适应、调整、不断改革、完善、提高中得到较快的发展。

展,1987年底,农机总动力达到171.38万千瓦,比1979年底增长81.48%,年递增率达7.7%;其中农民个人所有的77.57万千瓦、占总动力的45.25%;农机总值达44413.16万元,其中农户个人所有的21521.15万元、占农机总值的48.46%。国家、集体、个人所有与经营的农机,各自发挥优势,广开农机为农、林、牧、副、渔、工、商、运、建、服各业服务的门路,使农村机械化水平普遍提高。1987年底,机耕面积达773.48万亩,比1979年增长41.92%;机电排灌面积达869.06万亩,比1979年增长25.8%;机播面积175.67万亩,比1979年增长1.73倍;机械开沟、工厂化育秧、机收割、农用运输等项机械化水平亦有较大幅度的提高,把24.6万劳动力从农田中解放出来,1987年全市粮食总产由1979年的2942079吨增长到4215152吨,增长43.27%,农村人平纯收入由1979年104.7元增长到512.4元,增长3.89倍,使农村经济获全面发展。且农机经营者的微观效益也有所提高,是年获农机经营总收入10874.79万元,平均每千瓦创利润63.45元,克服了以往单靠行政命令、不讲经济效益的弊端。

农业机械化是农业现代化的主要标志。盐城市由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转化任重道远,靠人、畜力是远不能完成的,必须靠机械化这个先进生产力来改善生产条件,形成持续增长的生产能力。在今后相当长的一段时期内农机化投入仍应发挥“国家、集体、农民”的三个积极性,不能单靠农民个人投入来解决农机化的问题。今后,农业机械化要走“国营(县及县以上)为示范、乡(镇)为中心、村为基础、户为补充”的路子,来解决农机化的社会化服务;无论何时都要围绕经济效益这个中心,坚持因地制宜,反对“一刀切”;坚持实事求是,反对大轰大嗡;坚持量力而行,反对急躁冒进;加强农机科研、培训和管理等基础工作,使农业机械化更好地为盐城的农业现代化服务,为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农业做出积极的贡献。

第一章 机构沿革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市境因农业机械极少,未建农机管理机构。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随着农业机械化事业的发展,建立相应的农机管理机构。

1956年8月,盐城专员公署设农业机械管理科,与中共盐城地委农业生产互助合作部农业机械科,两块牌子,一套班子。主要担负国营农业机器拖拉机站、抽水机(电灌)站的领导、建设、管理等工作。陈杰任科长,1957年底地区专员公署机关整编时,农业机械管理科撤销。

1958年4月,盐城专员公署农业科改为农业局,内设农机股,主要担负农业机械的使用维修和国营农业机器拖拉机站的建设工作。局直属单位有农机配件供销社,拖拉机、播种机、收割机、脱粒机研究小组(以下简称“四机”研究小组),国营江苏大丰、滨海、射阳、合德农业机器拖拉机站和盐城专区地方国营上网、阜宁、射阳三个抽水机灌溉站。射阳县于1959年12月成立机电管理科,其余六县在农业局内设农机股。

1960年1月,成立盐城专员公署农业机械局,担负规划和组织农机制造工业的基本建设,组织和领导农机的制造和修理、负责农机具的改革,组织农机科学研究、人才培训和农机供应等工作。经委付主任胡正平兼局长。内设人秘、计财、供销、生产技术共四个科室。局直属单位有农机仓库(后改农机经理部)、盐城专区江淮农具厂(江淮动力机厂前身)、江淮农业机械厂、盐阜拖拉机修配厂及七个县的农机厂,江苏省大丰农业机械化学学校、江苏省盐城农业机械技术学校、盐城专区工业机械学校。七个县同时建立农业机械科。

1962年7月,行政机关调整时,盐城专员公署农业机械局更名为盐城专员公署农机管理分局,担负全区农业机械的使用、管理、维修、科研、农机供应和农机配件生产。农业局的农机使用管理和水利局的机电排灌业务划入本局,主机生产及厂家划归工业局。嵇志田任局长。内设政秘、计财、修配、机电耕作、排灌五个科室。局直属单位有农机供销经理部(后改农机分公司)、农机具研究所(1965年与无锡所合并)、农机试验鉴定站(后与新洋拖拉机站合并)。七个县仍保留农业机械科。1963年春,盐城县大纵湖、大丰刘庄、射阳海河等16个